

Sample for Reference Purposes Only. Forms have bilingual format for your convenience, but must be completed and filed with the court in English. 表格样本,仅供参考. 为了提供便利,表格采用双语格式,但 向法院提交的表格必须用英语填写。

出席初始聆讯通知

被告



出席初始聆讯通知

交回法院

•	•
根据《马里兰州规则》第 4-213(b)(2) 条,您必须出席审判员主持的初始聆讯 □专员(在专员办公室)□ 法官(在下列法院地点),日期 □时间 或 □ 如果以上未指定日期和时间,则在送达传票后的五(5)个业务日内。	根据《马里兰州规则》第 4-213(b)(2) 条,您必须出席审判员主持的初始聆讯 □专员(在专员办公室) □法官(在下列法院地点),日期 □ 时间 或 □如果以上未指定日期和时间,则在送达传票后的五(5)个业务日内。
地址	
城市、州、邮编	城市、州、邮编
电话	电话
初始聆讯的目的是由审判员: (1) 告知您有权聘请律师, (2) 告知收费、许可的处罚,包括强制性处罚, (3) 告知初始听证的权利(如果被指控在地区法院司法管辖区之外犯有重罪)。如果律师出庭担任您的代理或者您被指控的犯罪不涉及监禁处罚,初始聆讯将被取消。	初始聆讯的目的是由审判员:(1)告知您有权聘请律师,(2)告知收费、许可的处罚,包括强制性处罚,(3)告知初始听证的权利(如果被指控在地区法院司法管辖区之外犯有重罪)。如果律师出庭担任您的代理或者您被指控的犯罪不涉及监禁处罚,初始聆讯将被取消。
您在出庭时 <u>必须</u> 携带本通知和完整的传票(包括所有页面)。	您在出庭时 <u>必须</u> 携带本通知和完整的传票(包括所有页面)。
如需了解行车路线指南,请访问我们的网页:	如需了解行车路线指南,请访问我们的网页:
□ http://www.mdcourts.gov/district/directories/commissionermap.html	□ http://www.mdcourts.gov/district/directories/commissionermap.html
	(Identity BE (Apple))
(特别说明 (如有)) □ 我确认收到本通知。	(特别说明 (如有)) □ 我确认收到本通知。
被告签名(如适用) 日期 我证明已经向被告提供一份本出庭通知。	被告签名(如适用) 日期 我证明已经向被告提供一份本出庭通知。
警官签名,机构/分支机构和身份代码(如适用) 日期	警官签名,机构/分支机构和身份代码(如适用) 日期 如果被指控违反第 21-902 款,您在收到罚单后的十二(12)小时内不得驾车。
DC-CR-147-CH (08/2014) (TR 06/2017)	DC-CR-147-CH (08/2014) (TR 06/2017)

(重设)